

西藏革命建设改革纪念馆 讲解员招聘公告

为进一步提升西藏革命建设改革纪念馆社会服务能力,充分发挥场馆社会教育功能,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编外讲解人员 20 名。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原则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择优的原则,选拔德才兼备的优秀人才。

二、招聘计划

此次计划公开招聘西藏革命建设改革纪念馆(以下简称“纪念馆”)编外讲解人员 20 人。

三、招聘条件

(一) 招聘对象应具备以下条件。

-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2.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坚决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牢固树立正确的国家观、民族观、历史观、文化观和宗教观,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反对分裂、维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等政治原则问题上立场坚定,旗帜鲜明;

3.具有良好的业务素质，品行端正、身体健康，爱岗敬业、廉洁自律，吃苦耐劳、服从管理。熟练掌握普通话，具备良好的语言表达能力，沟通能力强、形象气质佳，年龄在十八周岁以上三十五周岁（含）以下（1990年3月1日—2007年3月1日），女性身高160厘米以上，男性身高170厘米以上；

4.热爱纪念馆事业，具有良好的社会公德和职业道德，具有较强的责任心及安全意识，能够长期在藏工作，适应接待讲解工作的特殊需求；

5.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大专及以上学历，专业不限；

6.具备招聘岗位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可优先或适当放宽录取条件。

（1）具有讲解专业特长、类似场馆讲解经验、英语交流能力或者在相关讲解赛事中荣获奖项者；

（2）具有普通话等级一级乙等及以上者；

（3）历史类、文化类、新闻学类、文物与博物馆类、党史类、播音主持类、语言类专业。

（二）招聘对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考。

1.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

2.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或开除公职的；

3.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4.涉嫌违法正在接受有关专门机关审查调查尚未作出结论的；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岗位职责

负责为参观者提供讲解服务、接待服务、现场导览服务，参与解说词编写、更新、优化等工作，协助参与组织各类宣传教育活动，完成纪念馆安排的其他工作任务等。

五、报名方式及时间

（一）报名时间。

2025年3月21日—3月31日（上午9：30—13：00，下午15：30—18：30）

（二）报名方式。

线上报名，需提交相关材料的电子版以邮件附件形式发送至西藏革命建设改革纪念馆邮箱 xzgmjng@163.com，邮件名请标注“应聘讲解员+姓名+专业”。报名人员未按招聘公告要求提交线上报名材料，视为报名无效。

（三）报名材料。

《西藏革命建设改革纪念馆公开招聘编外讲解人员报名表》，附身份证、户口本、学历学位证书、获奖情况佐证材料电子版。

六、选拔流程

（一）资格审查和初步筛选。

网上报名结束后，纪念馆按照岗位要求对报名材料进行资格审查和初步筛选，电话通知符合条件者进入面试。

（二）面试。

面试主要考察应聘者的语言表达能力、知识储备能力、紧急应变能力等方面专业素养。面试地点时间另行通知。面试时间每人 10 分钟，包括朗诵自备稿件、现场朗诵指定稿件、现场提问三个环节。

1.朗诵自备稿件：应聘者自备 2 分钟相关语种朗诵稿，内容不限。

2.现场朗诵指定稿件：应聘者现场随机抽取稿件，并将稿件内容现场进行朗诵，限时 2 分钟。

3.现场提问：评委提问，应聘者围绕问题内容作答。

（三）录取公示。

1.面试合格者按照相关规定公示 5 个工作日，公示结束后开展体检、政审工作，合格后办理聘用手续，试用期为 1 个月。试用期期间或试用期满不合格的取消聘用；取消聘用或试用期内自动放弃出现缺额的，按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依次递补。经过试用期合格的，正式签订劳动合同。（入职材料：户口本、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学信网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政审材料、体检报告）

2.拟聘用人员因体检、政审不合格，或者材料造假等原因，取消其录用资格；因个人原因未能及时入职者，视为放弃入职。将按照面试成绩顺延递补资格。

七、福利待遇

面议。

八、其他事项

1.本次招聘工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纪律要求，确保招聘过程的公平、公正、公开。

2.如有未尽事宜或特殊情况，由西藏革命建设改革纪念馆负责解释和处理。

联系人：廖 鲲 鹏 18908988098

洛桑措姆 13889063046

附件：《西藏革命建设改革纪念馆公开招聘编外讲解人员报名表》

西藏革命建设改革纪念馆

2025 年 3 月 19 日